**目 录**

第一部分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卧龙区应急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名词解释

附件：卧龙区应急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表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表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表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表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表五、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情况表

表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表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表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表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
**卧龙区应急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**

第一部分

**卧龙区应急局概况**

一、卧龙区应急局主要职责

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综合监督管理全区安全生产，行使安全生产执法权，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，承办区政府安委会交办的事项及日常工作。

二、预算构成单位：

(一）综合股。负责机关曰常运转工作;承担信息、安全、 保密、信访、政务公开、应急管理信息宣传教育和重要文稿起 草等工作；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人事、机构编制、劳动工 资、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和队伍建设工作；组织全区应急管理局 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组织党政领导干部的应急管理知识培 训工作；负责内部审计、资产管理、党务、党风廉政、意识形 态、退休、后勤管理等内部管理工作；负责行政审批相关工作。

(二）应急管理股。承担值班值守、政务值班等工作，拟 订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，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， 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，组织应急相关工作，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；监督实施地方性 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，指导城镇、农村、森林、草原消防工作 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，指导消防监督、火灾预防、火灾扑救工 作；组织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，协调指导重要江河湖泊 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 作，组织协调台风防御工作。

(三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股。负责化工（含石油化工）、医 药、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，承担危险 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，承担有关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 作；组织指导区内危险化学品登记，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 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非煤矿山（含地质勘探)、石 油**（不**含炼化、成品油管道**）**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；负责受理生产安全事故的 举报、查处和举报奖励等工作。

纳入2019年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的机构：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本级。

第二部分

**应急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应急局2019年收入总计240.67万元，支出总计240.67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入支出增加了64.62万元。主要原因：一是安全生产任务重，检查多，办公经费增加，人员工资水平提高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应急局2019年收入合计240.6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240.67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应急局2019年支出合计240.67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11.67万元，占88%；项目支出29万元，占12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应急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合计221.67万元。与 2018年相比，增加45.67万元，增长30%；主要原因：2019年项目活动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应急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40.67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（工资福利支出207.21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4.46万元，项目支出29万元。）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0.6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207.21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4.4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**

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**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

**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5万元。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：无。出国组团0个，0人次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：4万元。

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： 0 万元；

公务用车运行费：4万元。与去年相比减少了0.1万元，原因是：厉行节约。 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：1万元，与去年相比无变化。

**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.66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9年无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

（四）关于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

2019年，无使用专项转移制度的项目。

十一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2018年期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机要通信用车1辆、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第三部分**

**名词解释**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各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